



大会 — 第 39 届会议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16：航空安保 — 政策

关于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的程序

(由巴西、智利、厄瓜多尔、巴拿马和巴拉圭提交)

执行摘要

在2015年7月召开的航空安保和简化手续地区小组第五次会议 (AVSEC/FAL/RG/5) 和国际民航组织/拉美航空委员会、北美/加勒比地区/南美安保和简化手续地区小组战略规划研讨会上，与会者提出了针对整个北美/加勒比地区和南美地区制定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 (OSS) 的提案，并且为此建立了由巴西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组成的工作组，并由巴拿马作为协调国。

于2016年6月8-10日在墨西哥城国际民航组织北美、中美和加勒比地区办事处举行的国际民航组织/拉美航空委员会、北美/加勒比地区/南美安保和简化手续地区小组第六次会议 (AVSEC/FAL/RG/6) 上，工作组提交了一份关于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程序的工作文件。

行动：请大会：

- a) 支持有关在整个北美、中美和加勒比地区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的程序；和
- b) 建议各成员国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以此作为提高商业航空服务质量的有效方法。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战略目标 C — 安保和简化手续。
财务影响：	无。
参考文件：	航空安保和简化手续地区小组会议 (AVSEC/FAL/RG/5和6)。 国际民航组织/拉美航空委员会、北美/加勒比地区/南美安保和简化手续地区小组 (AVSEC/FAL/RG) 战略规划研讨会

¹ 西班牙文文本由巴拿马提交

1. 引言

1.1 无论时间还是其他资源，都是开展国际商业航空服务活动的关键组成部分。商业航空服务系统整体上将从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OSS)受益，因为它将改进服务，减少提前时间，对基础设施做出相应调整，并同期对航空安保进行规范。

1.2 在 2016 年 6 月 8-10 日举行的国际民航组织/拉美航空委员会、北美/加勒比地区/南美安保和简化手续地区小组第六次会议上，由巴西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组成、并由巴拿马作为协调国的工作组提交了一份有关制定在整个北美、中美和加勒比地区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程序的工作文件。

1.3 建立一站式安保体系的工作遂告开始。这项工作涉及该地区的各个国家，而且正在为实现这一目标采取相应的行动。

1.4 由于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要求等效安保水平，因此该提案还认定，它的实施将增进该地区的安安排。

2. 分析

2.1 本工作文件依据 2015 年 8 月经国际民航组织秘书长许可作为限量分发文件发布的《承认安保措施的等效性》所载的指导材料而起草。

2.2 鉴于有这种需要，为确保商业航空服务安保体系的可持续性，并本着该地区各国寻求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的共同目标，向该地区若干国家分发了国际民航组织的指导文件，并请这些国家酌情就该文件提供意见和建议。

2.3 从该地区若干国家收到的意见、建议和文稿被纳入到国际民航组织指导文件的建议中。

2.4 在吸收了国际民航组织指导文件的建议和该地区各国经适当分析提供的文稿后，文件得以起草，其中述及各项要素以及必须在现场核查过程(目的在于等效承认，无论是部分还是全部承认)中采集的数据，并且必须在有关等效承认的两种协议范本(单边和双边)中予以阐明。

2.5 久为等效承认目的而进行的现场核实过程的信息采集文件而言，制定了七个表格，用于汇总以下要素和数据：

- 文件
- 安保检查点
- 门禁控制
- 空侧(周边/停机坪)
- 航站楼/离港大厅
- 托运行李检查点
- 一般建议

2.6 关于等效承认的单边和双边协议范本将包含下述内容：

- 序言
- 目的
- 定义
- 范围
- 保密条款
- 承认安保措施的依据
- 验证过程
- 持续审查
- 磋商
- 暂停和终止协议
- 修正案
- 生效

2.7 为加强对协议范本的理解并便于协议的实施，工作组认为附件中需包括：机场清单(除选定的航班外，酌情包括缔约方认可的所有机场)；关于协议范本适用范围的保密协议；以及安保措施清单(缔约方实施的安保措施汇总)。

2.8 这些范本文件将是以更有针对性的方式推动在该地区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突出为等效目的可望采用的安保措施标准的一项成果；它们将促进已有的机制，例如，在各国间交换监测报告，确保协议的持续性。

2.9 基于在验证访问期间收集信息所获得的结果和协议范本所载的主要承诺，工作组建议采取行动，建立一站式安保体系，并适当虑及以下事项：

- a) 一站式安保体系协议应考虑及基础设施方面的困难，以及因此保护过境旅客及其手提行李免遭未经授权的干扰；
- b) 在与协议所涵盖的旅客混合前，应对协议未涵盖的过境旅客进行检查；
- c) 应将来自一站式安保体系协议未涵盖场所的航空旅客与来自一站式安保体系协议涵盖场所的航空旅客分隔开来，直至对前者完成检查。在一站式安保体系协议未涵盖的旅客进入协议所保护的旅客的聚集场所前，应对其进行检查；
- d) 国际民航组织/拉美航空委员会、北美/加勒比地区/南美小组所完成的对等效承认做出积极贡献的工作包括“旅客及其手提行李检查程序和禁运物品清单”，据此实现了检查标准的标准化(包括一份禁运物品清单)，通过确定各国之间的现有差异并基于风险级别核可检查标准，从而为该地区旅客登机提供了便利；和
- e) 正式设立了一个对机场(这些机场或是一站式安保体系的成员，或是部分地属于该体系)的安保体系进行持续风险评估的小组；此类评估至少将依据可严重影响民用航空运行的新出现的或已经存在的威胁，无论它们是本地性、地区性还是国际性威胁。

3. 大会采取的行动

3.1 请大会：

- a) 注意到拉丁美洲就该地区各国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拟采取的行动，并尽可能为这一项目提供支助；
- b) 请国际民航组织通过技术援助、信息交流、培训和各国之间的协调，为在该地区(北美、中美和南美)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的项目提供支助；
- c) 请国际民航组织评估在世界其他尚未实施一站式安保体系的地区实施或支持类似项目的可能性，并评估统一此类地区性项目的方法和手段，从而提高安保体系的标准化水平，并由此推动其在全球范围的实施。

—完—